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osedale Hotel Holdings Limited 珀麗酒店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9)

票據換股價之調整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二零一零年八月五日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一日之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六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購回建議。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之專有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按照構成票據之文據，票據之換股價因完成涉及1,800,000,000股股份之配售事項（如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四日所公佈）而應由0.339港元調整至0.337港元（「**二零零九年調整**」）。由於二零零九年調整少於當時換股價0.339港元之3%，根據票據之條款，二零零九年調整不會生效，惟將會結轉，並於其後再作調整時予以考慮。

按照構成票據之文據，票據之換股價因根據購回建議之條款發行及配發111,666,000股建議代價股份而由6.780港元調整至6.774港元（「**該調整**」）。由於該調整與二零零九年調整合計少於現行換股價6.780港元之3%，根據票據之條款及條件，二零零九年調整及該調整不會生效，惟將會結轉，並於其後再作調整時予以考慮。

上述調整乃根據票據之條款及條件計算，且已獲本公司就票據換股價之調整而委任之投資銀行認可。

承董事會命
珀麗酒店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羅秀麗

香港，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張漢傑先生（主席）

陳玲女士（董事總經理）

Yap, Allan博士

陳百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嘉立先生

潘國興先生

冼志輝先生